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一级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人民币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荣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荣源另一股东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荣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人民币向上海嘉益荣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荣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荣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荣泰持有上海嘉益荣源股份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荣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回避事宜：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三届四十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陈波先生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

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1次，金额为280万元。

●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荣源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视项目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人民币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荣源另一股东金元荣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人民币向上海嘉益荣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荣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荣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荣泰持有上海嘉益荣源股份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荣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2025年7月14日，公司三届四十次董事会、三届二十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一级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金元荣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金元荣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增资事项构成了公司与金元荣泰的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陈波先生已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三）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1次，金额为280万元。

（四）本次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金元荣泰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15.3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金元荣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685750954J
住所	宁夏吴忠市红寺堡区综合办公楼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陈波
注册资本	101,886.8705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开发。（“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实际控制人	陈波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三）金元荣泰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嘉益荣源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嘉益荣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MAEL9LNL67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斜土东路 128 号一层 006 室
成立日期	2025 年 5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杨耀廷
注册资本	4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出售；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外商投资的行业，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二）上海嘉益荣源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5-6 月
总资产（万元）	0
负债总额（万元）	0
净资产（万元）	0
营业收入（万元）	0
净利润（万元）	0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经增资双方友好协商，本次增资出资形式为现金出资，增资价格均为 1 元/注册资本，金元荣泰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在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相关增资协议尚未签署。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持续经营能力等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三届四十次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向一级子公司上海嘉益荣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4,945 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波先生回避表决后，与会非关联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二）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审查后一致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增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且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经公司三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金元荣泰共同出资设立了上海嘉益荣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九、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荣源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视项目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